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-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6 月 3 日、2020 年 6 月 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，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：

- 1、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- 2、经公司自查，并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，公司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- 3、经公司核实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未发现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以及热点概念事项等。
- 4、经公司核实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未发现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

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公司主要从事人造板制造、产城融合等业务，根据公司已披露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受疫情影响公司人造板和酒店业务下滑、建筑和贸易业务暂停，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8,410.18万元，比去年同期下降78.61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3,560.05万元，比去年同期下降1,252.08%。

2、公司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源地产”）持有的公司354,929,270股无限售流通股目前被司法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3.50%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发布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9）。

3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目前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特此公告。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6月5日